

松溪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

更正公告

各位潜在投标人：

关于“松溪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招标项目编号：闽瓯松采【2024】004号）补充通知如下：

一、原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福建省闽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通过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gzy.np.gov.cn/npztb/>）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cp.gov.cn>）、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www.xiamenwater.com）网站通知，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现更正为：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福建省闽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通过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gzy.np.gov.cn/npztb/>）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厦门市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www.xiamenwater.com）网站通知，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招标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同步更改）

二、原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5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4000 元整（大写：肆仟元整）

开户名称：福建省闽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平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

帐号：1406 0058 0900 9012 487”

现更正为：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4000 元整（大写：肆仟元整）

开户名称：福建省闽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松溪县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松溪县支行

帐号：13990101040028001”

三、原招标文件中 II 商务部分评分 PB（满分为 21 分）

评标项目：供应商综合实力（1） 评标分值：2 评标方法描述：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证书的，得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现更正为：

评标项目：供应商综合实力（1） 评标分值：2 评标方法描述：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证书2星资质的，得0.5分，每增加1星加0.5分，满分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原招标文件中 II 商务部分评分 PB（满分为21分）

评标项目：供应商综合实力（4） 评标分值：3 评标方法描述：供应商已在福建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评价平台注册登记且信用得分70分及以上的得3分，未注册登记或信用得分在70分以下的不得分。（须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现更正为：

评标项目：供应商综合实力（4） 评标分值：3 评标方法描述：供应商已在水利建设市场信用评价平台注册登记且信用得分70分及以上的得3分，未注册登记或信用得分在70分以下的不得分。（须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原招标文件及招标公告中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修改为：2024年03月28日09:00；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不变，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相应顺延。

特此公告。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本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请按上述要求执行。

采购人：福建省鹭松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省闽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3月12日

